**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人社初心书苑修缮改造工程项目**

**采购需求文件**

**（采购编号：江财采计备案［2019］06151号）**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一九年X月XX日**

目录

第一部分报名邀请函 4

第二部分采购需求 6

第三部分响应人须知 14

一、说明 14

1.适用范围 14

2.定义 14

3.适用法律 14

4.知识产权 14

5.禁止事项 14

6.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15

7. 响应人诚信管理 15

二、采购需求文件说明 16

8.采购需求文件构成 16

9.采购需求文件的修改 16

三、响应文件的制作 16

10.制作要求 16

11.响应文件的内容 17

12.响应文件格式 18

13.响应有效期 18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14.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

15.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时间 18

五、综合评选和评标 19

六、确定中选供应商 21

七、签订《采购合同》 22

八、履约保证金 22

第四部分综合评选办法 23

# 第一部分报名邀请函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社初心书苑修缮改造工程项目采用**公开采购需求（综合评选）**方式进行采购。欢迎具有相应供货或服务供应能力的企业，就下列全新货物和相关服务提交密封响应。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及编号、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预算金额和完工期**

1.采购名称及编号: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社初心书苑修缮改造工程项目（采购编号：江财采计备案［2019］06151号）；

2.用途：业务需要；

3.数量：一项；

4.简要技术要求：具体要求详见采购需求文件第二部分；

5.预算金额：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人民币**38万元（含工程设计费、造价咨询费，即本项目设计费、造价咨询费由中选方负责支付，各响应人须将其包含在**响应文件**报价中）**。响应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6.完工期：自施工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日内完工。

**二、资格要求**

1. 响应人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响应人应当是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具有良好的信誉；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三、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方式**

1.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19年11月18日至2019年11月20日。

2.获取采购文件方式：下载附件。

**四、递交响应文件时需核对以下资料的原件并提交一份复印件（加盖公章）**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2.税务登记证（副本）；（若有）

**五、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地点、截止时间和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地点**

1.递交响应文件时间：自本公告发出时起至**2019年11月20日下午17:00时截止**（北京时间），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2.递交响应文件地点：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地址：江门市蓬江区堤东路93号6楼会议室）。

3.综合评选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4.综合评选地点：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六、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址：江门市蓬江区堤东路93号6楼办公室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750-3333906；传真：0750-3351343。

附件：1.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社初心书苑修缮改造工程）采购需求文件；

 2.设计图纸；

3.工程量清单。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11月18日

#

# 第二部分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

**1.项目概况**

周转房主要用于为我局单身或家庭在外地的干部职工提供临时过渡性住宿，以及来我局实习或者挂职人员提供阶段性住宿使用。因周转房住宿人员流动性较大，加之年久失修和未能及时修缮设备设施，目前存在门窗锈蚀破损或缺失，电气开关老化失灵，电线乱搭乱挂，使用燃气器具时通风不畅，气罐与炉灶距离过近，天花及墙身霉烂剥落，下水管道经常堵塞，废弃塑料及纸箱等易燃物乱堆放等情况，严重影响“创文”、“创卫”工作及市容市貌（花园社区曾发函我局），同时也存在较大安全隐患。为解决上述问题，为我局干部职工提供干净、整洁、安全的住宿场地，现申请对部分周转房进行一次集中修缮。

**2.施工方案**

将现八楼档案室、八楼阅览室及旁边杂物间打通，建设占地面积约125平米的集党建活动、读书学习的现代化书苑（活动室），详细参见附件设计图。

**3. 工程量清单**

**详见附件。**

**4.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38万元，响应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二、商务要求**

**1.响应人资格要求**

（1）响应人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响应人应当是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具有良好的信誉；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2.商务要求**

（1）工程质量要求：按照行业相关标准执行；

（2）工程施工管理：按行业相关规定及采购人要求执行；

（3）质量保证期：保修期2年（自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建设单位正常使用下有质量问题的，施工单位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承包的形式，综合单价内已包括施工设备、劳务、管理、材料、安装、维护、保险、利润、税金及合同包含内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并包括执行和完成本工程文件描述的本工程时，不能或缺的或突然需要克服困难的所有附带工作及费用，不论它们是否在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

（5）安全责任：中选供应商必须实行安全文明施工，制定完善的安全措施及施工方案并予以实施，承担全部安全责任，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安全隐患，由中选供应商负责排除，如施工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由中选供应商负全责。采购人不负责任何伤亡、劳保福利以及施工中材料被盗等责任；

（6）中选供应商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工作时间），项目经理须时刻在维修现场进行监督和管理，不得以任何理由离开采购人施工范围内，否则采购人有权认为中选供应商不服从采购人管理。

**3.**采购代理机构不统一组织勘察现场，由响应人自行到项目现场进行考察，自理相关费用。响应人必须认真考察，对周边环境充分了解对施工过程遇到的问题应有充分的预见，处理的办法及费用由响应人考虑响应报价内风险承包。

**4. 响应人所投报的产品必须是本国产品，不接受进口产品的响应（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而且产自境外的产品）。**

**5. 响应报价应为人民币含税全包价，包括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和税费。**

**6. 施工地点：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 完工期：**自施工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完工。

**8.验收**

（1）验收标准：国家标准、采购需求文件和响应文件；

（2）验收合格后由中选供应商和采购人共同签字确认。

**9. 《采购合同》**

（1）采购人和中选供应商应当在确定中选后的15天内签订《采购合同》；

（2）《采购合同》应当一式多份。

**10. 结算方式**

（1）资金性质：本项目预算资金38万元。由采购人按照资金性质自行结算。

（2）付款方式：

①本工程实行总价包干，变更部分按实结算；

②工程动工后10日内，采购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价的50%；

③工程通过竣工验收，采购人完成工程结算审核定案后30天内，工程款支付至结算价的90%；

④工程结算价的10%作为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为2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待缺陷期满且承包人完成全部保修工作，并经采购人验收确认无任何遗留问题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一次性付清剩余的质量保证金（无息）。

**11. 其他**

（1）响应人不得将本项目中的内容拆散进行响应。

（2）响应人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本次采购项目的综合评选，随时接受综合评选委员会的询问，同时对有关问题予以正式解答。

# 第三部分响应人须知

## 一、说明

### 1.适用范围

1.1本采购需求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响应邀请中所叙述的项目。

1.2本采购需求文件的解释权在采购人。

### 2.定义

2.1“采购人”是指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2“响应人”指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3货物（设备）：是指响应人按采购需求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设备、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相关资料等。

2.4服务：是指采购需求文件规定响应人必须承担的设计、制造、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协助、调试及其它相关义务。

2.5语言：采购需求文件的语言为简体中文。

2.6日期：指公历日。

2.7时间：指北京时间。

### 3.适用法律

采购人、响应人均应当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

### 4.知识产权

4.1响应人应当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响应人提供的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4.2最终确定的《采购合同》总价必须包括所有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等费用。

4.3响应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的，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所有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否则，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纠纷由响应人承担责任。

### 5.禁止事项

5.1采购人、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

5.2响应人不得向采购人、综合评选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选。

5.3除响应人被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的质疑澄清外，从综合评选时间计起到签订合同止，响应人不得就其响应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综合评选委员会、采购人接触。

### 6.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6.1凡参与采购工作的相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6.2综合评选后，直至向中选供应商发出《中选通知书》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评审意见等，均不得向响应人和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在采购工作结束后，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审情况扩散出综合评选委员会人员之外。

6.3在评审期间，响应人不得向综合评选委员会成员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可能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

6.4综合评选委员会不向未中选响应人解释落选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6.5所有响应人自行承担与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该费用。

### 7. 响应人诚信管理

7.1 响应人在本次采购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隐瞒事实，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包括响应人之间在整个项目的采购活动中串通响应，人为地使采购活动丧失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从公开和公平竞争中所能获得的权益。

7.2 如果采购人、综合评选委员会有证据证明响应人在本次采购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则将拒绝其响应。

7.3 响应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相应处理：

（1）提供虚假材料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谋取中选的；

（2）综合评选后擅自撤销响应，影响采购继续进行的；

（3）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响应人的；

（4）与采购人、其他响应人恶意串通的；

（5）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中选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

（7）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的；

（8）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或走私物品的；

（9）拒绝提供售后服务，给采购人造成损害的；

（10）恶意投诉，给采购人造成损害的；

（11）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12）经认定的其他有违诚实信用的行为。

## 二、采购需求文件说明

### 8.采购需求文件构成

8.1采购需求文件用以阐明项目情况、综合评选程序、评审办法、定标标准、合同参考范本和响应文件的制作等，由响应邀请函、采购需求、响应人须知、响应文件格式和合同范本等构成。

### 9.采购需求文件的修改

9.1采购需求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http://www.jiangmen.gov.cn/szdwzt/srlzyshbzj/）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采购需求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为采购需求文件的组成部分。

9.2为使响应人编写响应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采购需求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以决定酌情推迟响应截止时间。

## 三、响应文件的制作

### 10.制作要求

10.1响应人应当仔细阅读采购需求文件的所有内容，按采购需求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为真实资料，而且对采购需求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0.2响应人应按采购需求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制作响应文件。如有关表格不能满足填报需要，可以对表格格式作出相应调整，但不得更改表格的实质性内容。

10.3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响应人名称、响应日期、正本或副本等”。

**10.4响应人应提供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0.5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对响应人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出具书面形式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附在响应文件中。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0.6除响应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允许有加行、涂改或改写。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修改处签字或加盖公章才有效。

10.7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 11.响应文件的内容

11.1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封面、目录、自查表、响应书、唱标一览表、响应价格表、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和其他内容构成。

11.2响应报价

（1）响应报价应为人民币含税全包价，包括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和税费。

（2）响应人应该按照采购需求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的“四、响应价格表”格式，填写响应货物的单价和总价。

（3）响应人所报的响应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4）响应人的响应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的预算金额（即：人民币14.17万元）。

11.3证明响应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响应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响应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如属联合体，则还应当提交联合体协议及各方的资格文件等。

（2）响应人满足采购需求文件中列出的资格要求。

11.4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需求文件规定的文件。

11.5响应人应提交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符合采购需求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6货物和服务合格的证明文件应包括：货物和服务来源地的说明、货物和服务与采购需求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证明文件、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采购需求文件规定的保修期间，正常和连续地使用所需的完整的备件及工具等清单、备件和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其他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响应的文件、说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等。形式可以是文字说明、图纸及其他资料。

### 12.响应文件格式

12.1响应人应将响应文件装订成册，并填写“响应文件目录”。上述文件及表格为响应人必须提交的文件，各响应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内容，但不得擅自减少有关内容。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是综合评选的内容之一。

### 13.响应有效期

13.1响应文件的响应有效期从开启之日起计算，响应有效期为30个工作日。

13.2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在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延长响应有效期，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各响应人。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4.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1响应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用信封或文件袋分别密封，并标明响应人的名称、采购编号及“正本”或“副本”字样。

14.2为了方便唱标，响应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中的《唱标一览表》复印一份，加盖公章后，密封在单独普通信封内，并在信封上标明“唱标一览表”字样。

14.3每一份响应文件的密封袋两头封口上均需贴封条，并加盖骑缝公章。

14.4响应人应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将响应文件按照采购需求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专人送至采购人。

14.5对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递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不按时间递交、误投、破损、封装不合格或提前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负责和接收。

### 15.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时间

15.1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与综合评选仪式的地点相同。

15.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X月X日12:00时。

15.3采购人将于公告发出之日起至2019年X月X日12:00时前接收响应文件（地址：江门市蓬江区堤东路93号6楼会议室）。

15.4采购人拒绝接收以下响应文件

（1）提前递交的响应文件；

（2）在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3）未按规定包装和密封的响应文件。

15.5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响应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到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响应人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2）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至响应有效期结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响应人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亦不得撤回其响应。

## 五、综合评选

**16.综合评选**

16.1采购人按照《响应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在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场的情况下，组织进行本次采购项目的综合评选，参加综合评选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6.2综合评选时，由响应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响应人名称、响应价格和采购需求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7.综合评选委员会**

17.1采购人将根据项目特点组建综合评选委员会。

**18.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18.1综合评选当日，采购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home/）、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查询响应人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打印方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18.2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响应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其响应将被拒绝而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18.3综合评选后，采购人依法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资格性审查，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响应文件方可进入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8.4由采购人组织综合评选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需求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8.5符合性审查是指综合评选委员会依据采购需求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需求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需求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包括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且编排有序，响应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响应报价是否固定价、响应方案是否唯一的；没有超出最高预算价；是否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采购需求文件要求等。

18.6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如果单价、数量的积与总价不相等，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如果响应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响应将被拒绝。如果用文字表述的数值与数字表述的数值不一致，则以文字表述的数值为准。若响应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响应将被拒绝。

18.7在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综合评选委员会将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需求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采购需求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的偏离。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例如关于适用法律、税及关税等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而允许即时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已提交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的响应人的公平。

18.8综合评选委员会确认响应文件是否响应采购需求文件，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除外）。

18.9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需求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响应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采取其他方式，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的响应。

18.10发现响应人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将被拒绝：

（1）响应人以他人名义响应、与其他响应人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谋取中选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的；

（2）响应文件未加盖法人或单位公章和未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被授权人签名的；

（3）响应文件签字人无有效委托的；

（4）响应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规定和采购需求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纠正的；

（5）响应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或响应报价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且不接受价格修正的；

（6）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7）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不符合采购需求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8.11综合评选委员会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综合评选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综合评选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9.对响应文件的澄清**

19.1综合评选委员会按照采购需求文件确定的综合评选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可以通过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19.2响应文件中有表述不一致的内容，按照以下方法处理：综合评选时，响应文件中综合评选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综合评选一览表为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单价为准，并修改总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的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应以中文文本为准。

19.3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补充或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4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问，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0.综合评选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综合评选委员会成员应当在综合评选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综合评选报告。

**21.综合评选办法**

详见本文件第四部分

## 六、确定中选供应商

**22.确定中选**

22.1综合评选委员会完成综合评选工作后，由综合评选委员会推荐中选候选供应商并出具书面《综合评选报告》；

22.2采购人从中选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照综合得分排序名次，确定中选供应商；

22.3根据响应或评审情况，采购人保留在确定中选供应商之前，任何时候接收或拒绝的任何响应、评审程序宣布无效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进行任何理由的解释。

**23.中选通知**

23.1采购人应当在收到《综合评选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照综合评选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供应商顺序，依法确定中选供应商。确定中选供应商后，采购人必须在一个工作日内向中选供应商发出《中选通知书》。

23.2《中选通知书》是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 七、签订《采购合同》

24.采购人与中选供应商应在《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按照采购需求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5.合同内容不得与采购需求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内容有实质性偏离。

## 八、履约保证金

26.由中选供应商与采购人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约定。

#

# 第四部分综合评选办法

一、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综合评选。综合评选委员会按照采购需求文件确定的综合评选标准和综合评选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对未能通过初审的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并在《综合评选报告》中说明原因。对通过初审的响应文件进行技术和商务打分，并计算出所有响应人的综合得分。综合评选委员会完成综合评选工作后出具《综合评选报告》，推荐中选候选供应商，采购人从中选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照综合得分排序确定中选供应商。

二、评分权重及综合评选因素如下：**技术30分、商务30分、价格40分。**

三、技术评审和技术评定得分

| **序号** | **综合评选因素** | **总分**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1 | 材料的选用情况 | 30 | 5 | 横向对比各响应人的材料选用情况，优（5分）；良（3分）；中（2分）；差（1分）。 |
| 2 | 项目实施方案 | 10 | 横向对比各响应人的项目实施方案：1、优秀（方法及技术措施考虑全面、具体、可行、可靠，针对性好对特殊的工作界面质量措施有重点。），得10分；2,、良好（方法及技术措施考虑较全面、较可行、较可靠，对特殊的工作界面质量措施可行。），得8分；3、一般（方法及技术措施相对简单。），得6分。**注：不提供不得分。** |
| 3 | 施工进度措施 | 5 | 根据各响应人的完工期进行评分：1、满足采购人工期要求的，得3分；2、优于采购人工期要求的，得5分；3、不满足的得0分。 |
| 4 | 安全生产措施 | 10 | 横向对比各响应人的安全生产措施：1、优秀（安全保证措施明确、各项措施切实，特殊工作界面安全保证措施有重点。），得10分；2、良好（安全措施较合理有保证措施，特殊工作界面有涉及到），得8分；3、一般（安全措施简单、对各界面施工及安全保证措施不充分），得6分。**注：不提供不得分。** |

1.由综合评选委员会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技术指标响应进行审核和分析后；对响应文件的技术指标响应进行评分，填写《技术评分表》。

2.将综合评选委员会各成员的《技术评分表》汇集，取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响应人的技术评定得分。

四、商务评审和商务评定得分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总分**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对采购需求文件商务条款响应 | 30分 | 10分 | 横向对比各响应人对商务要求的响应情况，优10分，良8分，中6分，差2分。 |
| 同类项目业绩 | 20分 | 根据各响应人同类项目业绩进行评分：2017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中，装修或建设工程施工项目业绩（以合同复印件及验收报告等为评审证明资料）每提供一项业绩得2分，最高得20分。**注：不提供不得分。** |

1.综合评选委员会评审每个响应人对采购需求文件中的商务要求的响应情况后，填写《商务评分表》，

2.将综合评选委员会各成员的《商务评分表》汇集，取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响应人的商务评定得分。

**五、价格核准和价格评定得分**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总分** | **评分细则** |
| 价格评分 | 40分 | 响应报价得分=(综合评选基准价／响应报价)×40 |

1.价格核准：

综合评选委员会对有效响应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的错误或供货范围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按照第三部分中“18.6条款”约定执行。

2.价格评定得分：

取满足采购需求文件要求的最低响应报价作为综合评选基准价，定综合评选基准价的价格评分为40分。其他响应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定得分＝（综合评选基准价/响应报价）×40。

六、综合得分的计算：

1．综合得分=技术评定得分+商务评定得分+价格评定得分；

2. 在综合评选过程中所有计算结果均精确到小数点后四位，第五位数四舍五入；

3. 将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出名次，综合得分最高的响应人为第一中选候选供应商，第二名为第二中选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

4.综合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出名次，报价最低的响应人为第一中选候选供应商；

5.综合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定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出名次，名次最高的响应人为第一中选候选供应商；

6.本项目只确定一家中选供应商。